

#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創校 124 年校慶運動會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為慶祝校慶，提倡運動風氣，提升團隊精神及培養運動員堅忍奮發精神及促進學生身心健康，特舉辦本運動競賽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學生事務處(體育室)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114 級體育協進會。

四、比賽日期與檢錄地點：

【各項賽程表將公佈於體協官方 IG、體委群組】

(一) 田徑個人賽訂於 112 年 11 月 20 至 22 日 (星期一、二、三)。

(二) 趣味競賽、大隊接力訂於 112 年 12 月 8 日 (星期五) 進行比賽。

(三) 個人賽檢錄場地：在各比賽場地檢錄。

(四) 運動會競賽檢錄場地：星夢谷前。

五、比賽地點：待定。

六、報名日期、方式：

(一) 報名日期：112 年 11 月 13 日 (星期一) 中午 13：20 截止

(二) 報名方式：請至學生事務處體育室網頁 <https://sports.ntcu.edu.tw/> 下載報名表，以班為單位填寫完成後由體委夾帶檔案寄至 [114ntcupe@gmail.com](mailto:114ntcupe@gmail.com)

(三) 主旨請務必標明【系別、班級】，例：體三甲 運動會報名表。

(四) 保證書請於 112 年 11 月 17 日中午 13：30 前交至中正樓體育系系辦前體三甲信箱。

(五) 收到回覆即完成報名手續，亦可私訊體協會 IG 官方帳號、體委群組確認是否報名成功。

聯絡人：體協會會長-吳俊賢

體協會資訊組-邱千育

體協 IG 帳號：114\_ntcu\_pe

七、競賽項目：(體育系為甲組選手，其他各系為乙組選手)

(一) 田徑競賽：

男生甲組

1、田賽：跳高、跳遠、鉛球。2、徑賽：100M、200M、800M。

男生乙組

1、田賽：跳高、跳遠、鉛球。2、徑賽：100M、200M、800M。

女生甲組

1、田賽：跳高、跳遠、鉛球。2、徑賽：100M、200M、800M。

女生乙組

1、田賽：跳高、跳遠、鉛球。2、徑賽：100M、200M、800M。

※田徑項目採中華民國田徑協會審定之最新田徑規則。

※甲組選手亦指體育系，每班每項最多可報名三位。

※乙組選手亦指非體育系，男女每項最多報名三位。

(二) 大隊接力：

1、男女混合甲組：

女生 6 人，男生 12 人，每人跑 125M(半圈)，全程共 2250M。

(1-6 棒次女生，7-18 棒次男生)

2、男女混合乙組：

女生 8 人，男生 8 人，每人跑 125M (半圈)，全程共 2000M。

(1-8 棒次女生，9-16 棒次男生)

※男生人數不夠可由女生替補，但女生人數不夠不能由男生替補。

※第 3 棒同學開始可以搶跑道。

(三) 趣味競賽：(以班為單位)

1、每隊報名人數 16 人，上場 16 人。

(男、女不限，不分甲乙組)

2、場地：籃球場。

3、為避免競賽時受傷，請著運動服裝參賽。

4、競賽方法：

●兩人一組背對背將球類夾在背後並且移動到指定地點。

●到達指定地點後，使用打氣筒將氣球充氣至破裂。

●氣球破裂後，繼續背對背夾球類回到起點接棒。

●最後一棒完成返回起點後停止計時，取成績較佳者頒發獎牌。

\*過程中球類落地需原點撿起並繼續往前將秒數+5 秒

八、抽籤：由運動會的大會競賽組抽籤排定各項目道次。

九、競賽辦法：

(一) 每班在田徑競賽項目中，報名每班每項以參加三人為限。採自由報名參加方式，單人項目最多報名兩項，不包含團體項目。

(二) 團體項目(大隊接力、趣味競賽)每班自由參加，該項目報名組數不足四隊，則取消該項比賽。

(三) 趣味競賽會前賽採計時合格賽，最多取前十名進入決賽。

(四) 比賽前二十分鐘開始檢錄，檢錄 10 分鐘後，點名三次不到者，以棄權論。

(五) 參賽選手請攜帶學生證，親自到檢錄處進行檢錄，不得由他人代替

檢錄。

(六) 大隊接力賽—男女混合組、趣味競賽—男女混合組。

若男生人數不足可由女生替補，但仍按照男生參賽的規定實施。

#### 十、獎懲：

(一) 田徑個人賽前三名，頒發金、銀、銅牌和獎狀；第四名頒發獎狀乙張，各項競賽視報名人數，由大會決定錄取名次。

(二) 大隊接力賽男女混合甲組最多錄取二名；男女混合乙組最多錄取六名頒發獎牌。

(三) 趣味競賽 40 隊（含）以上錄取 10 名、25 隊以上 8 名、25 隊（含）以下 6 名頒發獎牌。

(四) 個人比賽之運動員資格不符者，一經證實後，即取消比賽資格及已得名次，並報請學校議處。

(五) 運動員在大會期間，如有不當之行為或不服從裁判之判決與違背運動員之精神等情形，經查明屬實者，取消該項目之資格及名次外，並報請學校議處。

(六) 破記錄獎：

運動員成績如破本校最高紀錄頒發獎金一千元或等值獎品。

運動員成績如破大運會紀錄頒發獎金二千元或等值獎品。

運動員成績如破全國紀錄頒發獎金五千元或等值獎品。

#### 十一、比賽爭議：

在規定上有明文規定者或有同義之註明者以裁判員之判決為終決，並不得提出申訴。

#### 十二、申訴程序：

由單位領隊簽名蓋章，以書面形式向大會競賽組提出申訴。申訴判決將由審判委員之判決為終決。有關競賽上所發生之問題，除當時用口頭申訴外，仍須依照規程於賽後三十分鐘內補齊正式手續，而各項比賽進行中，各單位及運動員不得當場質詢裁判員。

十三、各項比賽進行時，如遇風雨經大會競賽組裁定使得停止比賽，否則仍照常進行。

十四、本規程經校慶籌備會通過，校長核准後公布實施。修正亦同。

#### 十五、附則—注意事項：

(一) 徑賽項目：

1. 接力區以每棒次起跑線前、後 10m，共 20m 為接力區。

2. 交棒必須在接力區內完成，而接力區內的判定是根據接力棒的位置，而不是根據選手的身體或四肢的位置。
  3. 掉棒時須由傳棒者將棒子拾回，而非接棒者。
  4. 選手交棒後，仍應繼續留在本道內，直到同棒次的全部接完後再自行離開。否則若發生阻礙之行為，其全隊被取消資格。
  5. 用投擲交棒或其他方法協助者，則會被取消資格。
- (二) 如對賽程安排有問題，請在比賽前三天向競賽組提出，以便工作人員處理。
- (三) 如活動有變更，將公佈於體育室網頁、中正樓體協會公佈欄、各體委社群，請密切注意。
- (四) 請盡量著運動服裝參賽，以避免受傷。
- (五) 參賽選手必須繳交選手保證書，才能參與比賽，若沒繳交者，一律禁止出賽。

校慶運動會聯絡人：

(一) 114 級體協會會長：吳俊賢同學

文書組：李柏賢同學

資訊組：邱千育同學

體協官方 IG：114\_ntcu\_pe

(二) 學務處體育室：賴文璇老師 TEL：04-22183314